

证券代码：301225

证券简称：恒勃股份

公告编号：2025-030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5年6月7日以书面通知的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通知，并于2025年6月11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伟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程序合法。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监事经过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内容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审议激励计划的程序和决策合法、有效。实施激励计划能够有效调动核心团队的积极性、创造性，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6月13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3票，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旨在保证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顺利有效实施，确保激励计划规范运行，能够建立股东与公司核心团队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6 月 13 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核查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列入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的情形；不存在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情形，符合《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将在召开股东大会前，通过公司网站或其他途径，在公司内部公示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公示期不少于 10 天。监事会在充分听取公示意见后，将于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激励计划前 5 日披露监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审核意见及其公示情况的说明。

议案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3 票，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勃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6 月 13 日